

“17 兴蜀专项债”及“19 兴蜀投资债” 2023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 分析报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作为 2017 年成都兴蜀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17 兴蜀专项债”）、2019 年成都兴蜀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9 兴蜀投资债”）的主承销商，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对成都兴蜀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2023 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和分析，并出具本报告。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作为 2017 年成都兴蜀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17 兴蜀专项债”）的主承销商及债权人，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及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出具本报告。

长江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成都兴蜀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长江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长江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PR 兴蜀债（127595.SH）、17 兴蜀专项债（1780239.IB）

债券名称	2017 年成都兴蜀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债券简称	PR 兴蜀债（127595.SH）、17 兴蜀专项债（1780239.IB）
债券起息日	2017 年 8 月 21 日
债券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21 日
债券利率	6.78%

发行规模（亿元）	13.00
债券余额（亿元）	2.60
债券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跟踪评级结果（主体及债项）	主体 AA/债项 AAA。
担保设置	由重庆三峡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债券存续期及到期之日起二年。

（二）19 兴蜀债（152243.SH）、19 兴蜀投资债（1980224.IB）

债券名称	2019 年成都兴蜀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19 兴蜀债（152243.SH）、19 兴蜀投资债（1980224.IB）
债券起息日	2019 年 7 月 29 日
债券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29 日
债券利率	6.13%
发行规模（亿元）	6.60
债券余额（亿元）	5.28
债券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跟踪评级结果（主体及债项）	主体 AA/债项 AAA。
担保设置	由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间为债券存续期及到期之日起二年。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17 兴蜀专项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交易，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发行人已按照“19 兴蜀投资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交易流通。本

期债券于 2019 年 8 月 6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交易，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兴蜀专项债”募集资金总额 13 亿元，根据发行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该期债券扣除发行费后，7.8 亿元用于成都市崇州城区停车场建设项目，5.2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9 兴蜀投资债”募集资金总额 6.6 亿元，根据发行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该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6 亿元用于成都市崇州经开区智能制造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0.6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根据发行人年度报告，截至报告期初，募集资金均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完毕。

（三）本息兑付情况

“17 兴蜀专项债”的付息日期为 2018 年至 2024 年的每年 8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至 7 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报告期内，本期债券不存在延迟或尚未偿付本金或利息的情况。

“19 兴蜀投资债”的付息日期为 2020 年至 2026 年的每年 7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至 7 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报告期内，本期债券不存在延迟或尚未偿付本金或利息的情况。

（四）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已按规定完成定期报告、本息兑付相关公告披露工作。报告期内涉及临时公告事项情况如下：

序号	公告时间	公告文件
1	2023 年 9 月 7 日	成都兴蜀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泰国际会审字（2024）第 0122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 2023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1,843,132.31	1,828,818.04	0.78%
资产总计	3,303,730.80	3,143,644.98	5.09%
流动负债合计	1,012,821.04	580,450.64	74.49%
负债合计	1,593,193.03	1,422,330.53	12.01%
流动比率	1.82	3.15	-42.22%
速动比率	0.51	0.96	-46.88%
资产负债率（%）	48.22	45.24	6.59%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82 和 0.51，较上年末分别下降 42.22%和 46.88%，主要系部分非流动负债转入一年内到期所致。。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 48.22%，较上年末增长 6.59%。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整体债务结构较为合理，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较为稳定，短期偿债能力虽有所下降但总体保持在合理水平，其他相关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43,619.20	100,121.18	43.45%

营业成本	117,836.43	91,120.34	29.32%
净利润	21,653.41	13,914.33	55.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1,653.41	13,914.33	5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72.78	7,830.73	508.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26.55	-130,024.88	85.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9.19	36,798.39	-235.79%

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43,619.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3.45%；发行人营业成本 117,836.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9.32%；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净利润 21,653.4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5.6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1,653.4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5.62%。发行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和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贸易销售业务规模扩大带动整体营收、利润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7,672.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08.79%，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826.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5.52%，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近两年，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发行人处于业务规模扩张阶段，在建项目支出较多，导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大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9,969.1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35.79%，主要系发行人为配合其自身经营需要及投资情况，在适当范围内合理优化了资本结构，且偿还了已发行企业债券、债权融资计划、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稳定，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工程代建业务、贸易销售业务和租赁业务，净利润有所增加，盈利能力有所增

强。

四、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公司信用类债券包括：

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债券类别	当前余额	发行日期	期限（年）	票面利率（%）	主体/债项评级
17 兴蜀专项债	企业债	2.6	2017-08-18	7	6.78	AA/AAA
19 兴蜀投资债	企业债	3.96	2019-07-26	7	6.13	AA/AAA
19 兴蜀投资 PPN001	定向工具	5.575	2019-11-29	3+2	5.00	AA/AAA
20 兴蜀投资 PPN001	定向工具	4.3	2020-08-17	3+2	5.90	AA/AAA
21 兴蜀投资 PPN001	定向工具	5.8	2021-07-22	3+2	6.00	AA/AAA
21 兴蜀 01	非公开公司债	3	2021-12-21	3	6.00	AA/AAA
22 兴蜀投资 PPN001	定向工具	2.4	2022-11-30	3+2	6.00	AA/-
23 兴蜀 01	非公开公司债	1	2023-4-14	3	6.00	AA/-
23 兴蜀投资 PPN001	定向工具	1	2023-8-15	3+2	7.50	AA/-
24 兴蜀投资 MTN001	中期票据	6.14	2024-4-25	5	3.38	AA/AAA

五、增信机制相关情况

（一）“17 兴蜀专项债”增信机制相关情况

“17 兴蜀专项债”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三峡担保”）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内，增信机制无变动。

截至报告期末，重庆三峡担保总资产 130.60 亿元，净资产 91.87 亿元，2023 年，营业收入 17.43 亿元，净利润 4.71 亿元，根据其 2023 年度最新评级报告显示，主体评级结果为 AAA。报告期内，预计重庆三峡担保偿债能力正常。

（二）“19 兴蜀投资债”增信机制相关情况

“19 兴蜀投资债”由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信用增进”）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报告期内，增信机制无变动。

截至报告期末，天府信用增进总资产 96.54 亿元，净资产 75.45 亿元，2023 年，营业收入 10.29 亿元，净利润 8.21 亿元，根据其 2023 年度最新评级报告显示，主体评级结果为 AAA。报告期内，预计天府信用增进偿债能力正常。

六、“17 兴蜀专项债”债权代理协议要求披露事项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发行人负责债券信息披露及兑付事项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债券信息披露及兑付事项专人未发生变动。

2023 年度，长江证券作为“17 兴蜀专项债”的债权代理人，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有关文件的约定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了跟进和督导，履行了债权代理工作职责。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17 兴蜀专项债”及“19 兴蜀投资债”2023 年度
债权代理事务报告并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的签章
页）



2024 年 6 月 28 日